

目录

项目一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概述	1
任务一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基本概念	1
任务二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研究对象与目标	4
任务三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方法	11
任务四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意义	14
任务五 学前儿童语言发展	17
项目二 学前儿童语言的学习	21
任务一 学前儿童语言获得的理论流派	21
任务二 学前儿童语言学习的特点	29
任务三 学前儿童语言学习的途径	31
任务四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观	36
项目三 学前儿童听说活动	40
任务一 认识学前儿童听说活动	40
任务二 学前儿童听说活动的语言教育目标	44
任务三 学前儿童听说活动的设计与组织	47
任务四 学前儿童听说活动案例与评析	51
项目四 学前儿童谈话活动	58
任务一 认识学前儿童谈话活动	58
任务二 学前儿童谈话活动的形式	62
任务三 学前儿童谈话活动的设计与组织	64
任务四 学前儿童谈话活动案例与评析	70

项目五 学前儿童讲述活动	76
任务一 认识学前儿童讲述活动	76
任务二 学前儿童讲述活动的主要类型.....	79
任务三 学前儿童讲述活动的设计与组织	83
任务四 学前儿童讲述活动案例与评析.....	85
项目六 学前儿童早期阅读活动	92
任务一 认识学前儿童早期阅读活动	92
任务二 学前儿童早期阅读的关键经验.....	97
任务三 创设良好的阅读环境	98
任务四 学前儿童早期阅读活动的设计与组织.....	100
任务五 学前儿童早期阅读活动案例与评析	110
项目七 学前儿童文学活动	119
任务一 认识学前儿童文学活动	119
任务二 学前儿童文学活动的特征	124
任务三 学前儿童文学活动的主要类型	128
任务四 学前儿童文学活动的设计与实施	144
任务五 学前儿童文学活动案例与评析	148

项目八 学前儿童日常生活中的语言教育	159
任务一 日常交谈中的语言教育	159
任务二 活动区角中的语言教育	163
任务三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需要家园配合	171
项目九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评价	174
任务一 认识学前儿童语言教育评价	174
任务二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评价的原则	180
任务三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评价的途径	182
参考文献	185



项目一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概述



项目概述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是一门专门研究 0~6 岁儿童语言发生、发展及其教育的学科，是师范类及其他高等院校培训学前教育工作者尤其是幼儿园一线教师的一门应用型科目。它通过探索和发现学前儿童语言学习中的现象，揭示其中所蕴含的规律，并运用这些规律对学前儿童实施有效的教育，来促进学前儿童语言能力的提高。本项目主要介绍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基本概念、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研究对象与目标、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方法及意义、学前儿童语言发展等方面内容。



学习目标

- ◆理解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相关概念；
- ◆了解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研究对象与目标；
- ◆掌握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方法；
- ◆理解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意义；
- ◆根据学前儿童语言实际发展水平，制定适宜的语言教育目标。

任务一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基本概念

一、语言的本质

关于“语言是什么”这一问题，语言学、心理学、哲学、社会学等学科领域都进行过探讨与争论，相关专家做出了不尽相同的解释。目前，关于语言本质的主流观点有 3 种：语言是音义结合的符号系统；语言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和思维工具；语言是一种信息传递系统。

（一）语言是音义结合的符号系统

语言是人类所特有的用来表达意思、交流思想的工具，由语音、词汇和语法构成一定的符号系

统。所谓符号，可以是一种记号、标记或信号。语言代表一定的意义，它是按照约定俗成的方式确定下来的，当一定地区的社会成员在长期的生活过程中经常使用某个音或词来表示某个事物时，这个音或词所代表的意义就会被确定下来。在语言这一符号系统中，词汇是构成语言的主要元素，掌握的词汇越多，表达越丰富流畅，语言水平越高；语法则用词造句的规律，能使语言具有条理性、具有意义；语音是语言的声音，只有通过语音把要说的内容表达出来，才能将信息传递出去。

正是由于词汇、语法和语音都是约定俗成的，人类语言不能自发产生，只有通过后天学习才能掌握。每一个儿童最初学习语言，都离不开充满语言交流的日常生活环境，也需要成人不厌其烦地教导，如告诉他“这是什么”“那是什么”。否则，仅依靠自然成长的话，儿童仍不能说出他人能理解的词汇，更无法获得能够与他人正常交流的语言。如果儿童从小就被剥夺与他人进行语言交流的机会，让其置身于缺乏语言刺激的环境中，即使他的听觉和发音器官都很正常，也不能学会与其他人交流的语言。

（二）语言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和思维工具

语言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和思维工具，人类表达思想和传递感情都要依靠语言。学前儿童与成人或同伴在交流时要用到语言，在形成自己的思维时也要用到语言。语言是学前儿童的交际工具和思维工具。

要理解语言的本质，必须正确理解语言与思维的关系。思维会帮助我们组织和加工语言。例如，要向别人描述一件事情，我们首先会在头脑中同时再现事情的整个过程。语言会对思维的过程产生一定的影响。我们思考某个问题时会同使用语言来作为思维加工的工具。例如，幼儿在画画时，会一边画一边自言自语，“先画一个太阳，再画一只气球，气球飘走了……”很明显，此过程中幼儿在运用外部语言帮助自己思考，用语言来规划自己的行动顺序和过程。有时，他们也会用语言提醒自己，如在搭积木的时候，他们会说：“要把大块的积木放在下面，小块的积木放在上面，否则大楼会倒塌……”对于成人来说，则会更多地采用内部语言来思考。

（三）语言是一种信息传递系统

语言是传递信息的重要媒介。人们之所以要说话，通常是为了表达自己的某种想法，传递某种信息。根据语言学家的分析和研究，人们使用语言通常是为了对事物进行陈述、描述、判断和推理。而且语言所传递的信息最准确且最丰富。例如，“哭”这样一个简单的动作，我们的汉语中就有“哽咽”“啜泣”“流泪”“号啕大哭”等多种表达方式。每一种不同的表达方式都能生动地刻画出哭者的神态。

二、语言和言语

日常生活中，语言和言语经常被混用，但在研究言语交际过程中，区分语言和言语这两个概念是十分必要的。语言和言语是两个彼此不同而又紧密联系的概念。

（一）“符号系统”与“交际过程”

语言和言语的区别最早由瑞士语言学家索绪尔在《普通语言教程》中明确提出。索绪尔认为，语言是指特定语言的抽象的语言系统，即语言材料和语言规则，也即心理学上所说的“语言”（language）；言语是指个体根据所掌握的语言知识表达思想进行交流的过程，即实际的话语，心理学称

之为“言语”(speech)。言语实际上就是语言的传递过程,它既包括听、读等感受和理解的过程,也包括说、写等表达的过程。语言只有通过言语活动才能体现它作为交际、交流工具的职能,成为“活的语言”;而言语也离不开语言这个工具,两者相互联系、密不可分。

语言是人类社会中客观存在的现象,是一个音义结合的语音、词汇和语法的体系,是社会约定俗成的符号系统。语言是以语音为表达载体,以词汇或字形为基础构成元素,以语法为结构规律而构成的体系。言语,是人们运用语言基本元素和语言规则进行交际活动的过程,是“实际的话语”,是语言的传递过程,也就是人们说出的话和听到的话,又叫“话语”。言语交际的具体过程,实际上就是言语产生(编码)和言语理解(译码)的过程,是在社会交往中运用语言的过程。

语言和言语两者互相影响,相互依存。一方面,言语活动是依靠语言基本元素和语言规则来进行的,个人言语活动的效能如何,受到他对语言掌握程度的制约,因此离开了语言,就不会有言语活动。另一方面,语言也离不开言语活动。语言是人在具体的言语交际中形成和发展起来的,并且任何一种语言都必须通过人的言语活动才能发挥它作为交际工具的作用。

(二) “社会现象”与“个体现象”

语言作为社会上一种约定俗成的符号系统,属于一种社会现象。它对使用某个语种的人来说是统一的,在同一语系中,无论多少人说话,其中都会反复出现同样的音义结合体和同样的规则。如果把所产生的话语中具有整体性(同一性)的成分(音素、音节、语素、词)和规则抽象出来,就可以概括成一个完整的系统。例如,我们每一个人都掌握一种语言(称为母语或者第一语言),通过这种语言,我们能够表达自己的思想,听懂别人用这种语言说出的话语,理解别人要传递的信息。如果要进行交际的双方掌握的不是同一种语言,信息就无法传递,思想就无法交流。掌握了同一种语言就是掌握了一种共同的语法系统和词汇系统,通过这种共同的系统,人们才能互相交流。语言作为社会规范中约定俗成的符号系统,其变化是缓慢的。每种语言都具有发音、词法、句法方面的一整套规则,这些规则一经产生,就有着较大的稳定性。

言语则是一种个体的心理现象,它针对交际场合中的具体个人而存在,是个人运用语言规则表达思想的结果,带有一定个体主观地反映和表述客观事物的印记。某些个体之间的言语不仅因偏离发音和语法结构而互有区别,而且同一个人的言语在不同的场合、不同的需要之下表现出来的言语方式和风格也各有不同。如同样邀请他人来自己家中做客,每个人的表达方式大都不一样。言语作为一种个体现象,无时无刻不在变化。

教师在语言教育中既要遵守语言的规定性,又要考虑个人的言语风格和言语习惯。语言有其约定俗成的社会规范性和统一性,教师在进行有目的、有计划、有组织的语言学习和与儿童用语言进行交往时,既要规范儿童的发音,指导儿童表达用词要恰当、合乎语法规则,又要充分考虑儿童具有独特个性的言语风格和言语习惯(这是由于儿童具有不同的语言环境和不同的语言经验)。如有的儿童语言表达较简洁,常常用省略句。如果是在日常生活中,当听者对儿童所表达的意思明白无误的时候,我们一般不要求儿童一定要说完整的句子。但在语言学习情境中,特别是学习句型或练习造句时,就必须要求儿童把句子说完整。

(三) “工具”与“工具使用”

语言是人们在一定社会环境中进行交际活动的一种工具,是个体在不断交往中逐步将其抽象出来,不断加以规范化、系统化的结果。而言语则是人们学习和应用已有的语音、词汇和规则进行交

际的过程，可以说言语是对语言这种交际工具的具体使用。

要想真正地掌握语言这一工具，必须在实践中不断地练习使用这一工具。对儿童来说，只能在具体的言语环境中，通过个别的、具体的词和句子的学习，才能具备一定的言语能力，学会与人进行交流，逐步掌握语言的普遍规则。而言语有许多变体，其最大的特点是它的多变性和应用性，如一个词的语言意义是固定的，但它的言语意义往往随着交际情境的不同而有所变化。正因如此，教师在语言教育过程中，既要有规范语言模式的示范，又要有各种变体的示范。语言的规则有其相对稳定性，教师在语言教育活动中首先应示范正确的表述方式，但不能只是让儿童反复机械地模仿，而应允许儿童对同一内容进行不同形式表述的示范，如“池塘的荷叶上有一只绿色的青蛙”，可以同义演绎成“一只绿色的青蛙坐在池塘的荷叶上”，或者引申演绎成“一只绿色的青蛙在池塘的荷叶上唱着歌”等，从而培养与训练儿童的创造性语言。

三、语言能力和语言运用

乔姆斯基认为，语言能力指的是在人的大脑中形成的一种能够按照本族语的语言规则把声音和意思联系起来的能力，即语言使用者对语言内容内在规则的了解；或者说语言能力是指某一语言共同体中的每个人都可以理解并说出重新组合的句子的能力；或者说是掌握该语言所有话语的基础代码，理解和生成新的、合乎语法的句子的能力。语言能力只是描述语言中的规则，这些规则怎样应用，就构成了语言研究领域的另一个重要领域，即语言运用的领域。语言运用是语言能力的实际运用，是指在一定的语言环境中对于语言的具体运用，即在交际中说出或听到的话语。

语言能力和语言运用并不直接对应，应该区别开来。语言能力是语言运用的基础，语言运用反映了语言能力；但是，语言运用并非语言能力的简单反映，也不总是语言能力的确切反映。语言运用牵涉许多非语言因素，并受到这些因素的影响，特别是一些心理因素，如记忆力、注意力、情绪等，如果这些心理因素影响了语言运用，说话者就会说不合语法的句子，或者出现口误。比如有人由于紧张把“我不擅长唱歌跳舞”说成“我不擅长跳歌唱舞”。

语言能力是在语言运用的过程中发展起来的。我国《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中也对幼儿语言运用提出了相关要求，其中明确指出：“语言能力是在运用的过程中发展起来的，发展幼儿语言的关键是创设一个能使他们想说、敢说、喜欢说、有机会说并能得到积极应答的环境。”因此，学前儿童语言教育不能仅仅是学词语、讲故事、读儿歌，而应该是在各种正式和非正式教育活动中为幼儿创设语言运用的情境，锻炼儿童在不同情境中使用不同的语言，这样才能让幼儿的语言得到真正发展。

任务二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研究对象与目标

一、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研究对象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是研究学前儿童语言发生发展的现象、规律及其训练和教育的一门学科，是高等师范院校学前教育专业的一门应用型学科。学前儿童语言教育是学前教育理论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学前教育实践中不可或缺的内容。《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明确指出，语言教

育是幼儿园五个领域之一。因此,对于学前教育工作者来说,学习学前儿童语言教育是非常必要的。学前儿童语言教育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对于学前儿童语言教育概念的界定,理论界经历了一个从狭义理解到广义确定、逐步完善的认识过程。

(一) 狭义的学前儿童语言教育

狭义的学前儿童语言教育是以3~6岁儿童早期掌握母语的听说训练和教育作为研究对象,并对3~6岁儿童加强口语听说方面的训练。之所以把“3~6岁儿童”作为研究对象,原因之一是,在很长的一段时间内,我国的学前教育就是指幼儿园阶段的教育,即3~6岁儿童的教育,这一传统界定由来已久;原因之二是,在很多人看来,母语是人们掌握的第一语言,而且认为母语的学习方式主要是自然获得,也称母语获得或第一语言习得,它不同于第二语言的学习,教育在其中并不起多大作用,于是3岁前儿童语言教育就被排除在学前语言教育之外了。在儿童期,除有严重的语言学习障碍外,一般儿童都能成功学会母语中的口语。在现有的教育条件下,绝大部分儿童还应学习母语的书面语,即一出生就应该进行早期阅读训练;有条件的儿童还可学习一到几门外语。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和社会教育观念的进步,即使是学习语言有障碍的儿童,也将不同程度地接受语言康复教育。

狭义的学前儿童语言教育,无论是在研究对象方面还是对学前儿童语言学习的看法方面都不全面。而且对年龄的限定不仅不利于儿童早期语言的一体化研究与教育,也不利于学前儿童语言的健康发展,更不利于在实际教育工作中对学前儿童语言的具体指导,不利于学前儿童语言的健康全面发展。

(二) 广义的学前儿童语言教育

广义的学前儿童语言教育把0~6岁学前儿童的所有语言获得和学习现象、规律及其教育作为主要研究对象,具体来说就是研究0~6岁学前儿童语言的发生发展过程、特点与规律,并在此基础上探讨如何对0~6岁儿童进行听、说、读、写等能力的专门化培养,从而有效促进儿童语言发展的一门学科。

广义的学前儿童语言教育,其“广义”体现在3个方面。其一,从儿童的年龄范围来看,广义的学前儿童语言教育根据“学前教育就是指从出生到6岁前的儿童教育”这一新的界定,将0~3岁儿童语言的发生发展与教育纳入进来,这将更有利于系统地研究儿童语言的发生发展规律,并有利于为促进儿童语言的发展制订出系统的训练计划。其二,从培养目的来看,广义的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着重于儿童语言运用能力的培养,以提高儿童运用语言进行交际的能力。在使儿童积极运用语言认识世界、形成自己的思想的同时,还致力于促使其接受文化的陶冶。这种语言教育在促进学前儿童语言发展的同时,又为儿童提供思维的培养、情感的陶冶、文化的传递以及交际的机会。其三,从培养方式来看,广义的学前儿童语言教育更强调学前儿童语言教育应当在认识世界和社会交往的过程中展开。苏联教育家苏霍姆林斯基认为,大自然是思维和语言的活的源头,儿童在与大自然的互动中,获得智慧、思想,在思维和表达的过程中发展了语言。儿童语言的发展也离不开社会交往,其中同伴行为对儿童语言发展起着主要的影响作用,因而发展儿童的语言,还应当多为儿童提供与同伴以及成人交往的机会,从发展儿童的社会性入手。总之,儿童语言教育应该在促进学前儿童语言发展的同时,为他们提供培养思维、陶冶情操、传递文化以及交际的机会,使儿童积极地运用语言认识世界,在形成自己的思想的同时,也接受文化的熏陶,这对丰富和发展儿童的语言是

相当重要的。

二、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目标

教育是培养人的社会活动，是有目的、有计划地对受教育者施加影响，使受教育者在认知、情感、行为等方面发生变化的过程。教育目标是构成教育实践活动的第一要素，没有教育目标的活动是不存在的，教育目标的确定往往会促使与之相适应的教育方式和方法的产生，教育目标在教育活动中占有重要地位。任何一个阶段、任何一个领域的教育都必须首先明确本阶段要使受教育者产生哪些变化，获得什么样的发展成果。在学前期，我们的教育要达到什么目的、获得什么样的效果、促使儿童发生什么样的变化是每一位学前教育工作者必须关注的问题，在设计和策划学前儿童的教育活动时，更离不开明确的教育目标。《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中也明确地指出：“幼儿园的教育活动，是教师以多种形式有目的、有计划地引导幼儿生动、活泼、主动活动的教育过程。”因此，在教育过程中，幼儿教师的一项重要任务就是要恰当地确定教育活动目标。具体到学前儿童语言领域，学前教育工作者必须明确要求：通过几年的教育，要使学前儿童语言获得怎样的发展、达到什么样的水平等。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目标是学前教育总目标在语言领域的具体化，它指出了通过学前儿童语言教育所要达到的预期效果。明确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目标，更好地把握学前儿童语言能力发展的方向，能更好地指导幼儿教师确定学前儿童语言教育中的内容，以及所采取的方法和途径，同时它也是评价学前儿童语言教育活动的重要依据。

（一）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目标的制定依据

1. 社会对人才的要求

任何社会对其成员都有基本要求，教育作为一种社会实践活动，必然有其一定的社会文化背景。教育的本质是由教育者对受教育者实施一种有目的、有计划、有系统的影响，以便把受教育者培养成为社会需要的人。离开了一定社会的要求去制定教育目标，则有可能在本质上违背教育规律。在我国现有的条件下思考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目标时，有关社会要求可以从下面 3 个角度来展开。

（1）教育目标应反映我国社会现阶段的价值观念。一方面，马克思主义关于人的全面发展的教育思想指导着我们应充分认识在儿童全面发展过程中语言的重要作用，使我们意识到语言是儿童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另一方面，我们对学前儿童实施传统文化教育时应将传承了几千年的中国优秀传统文化继承下来，因此通过语言教育来承担优秀传统文化传递的任务是十分重要的。

（2）教育目标要适应我国生产力发展水平对人才培养的要求。近年来，我国科学技术和生产力迅速发展，要求教育所培养的人才不仅能掌握现代技术，具有良好品德、良好心理素质，还要具备良好的交往能力、吸收新信息的能力和创造能力等。人类社会发展到今天，语言作为交际工具、思维工具和学习工具，其作用越来越重要，已成为高素质、高水平人才不可缺少的基本能力。上述要求促使我们在学前儿童教育中应充分重视语言教育，并需要据此制订语言教育的目的计划。

（3）教育目标还需要具有一定的超前性。学前儿童语言教育是为我国社会建设培养主力军，因此教育目标要考虑未来社会的发展需要。

2. 学前儿童语言发展的规律

教育的对象是人，教育目标的制定必须充分尊重儿童的发展规律。学前儿童语言教育以促进学

前儿童语言发展为根本目的,因而必须尊重学前儿童语言发展的规律。这就要求教育者在制定教育目标时,要注意遵循学前阶段儿童的语言发展特点和需求,并据此来设计教学方案。有关儿童语言发展的研究成果已经为我们提供了各种信息,使我们能够理解儿童语言学习的阶段过程和不同阶段的特点及需要。因此,在制定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目标时,我们可以根据儿童的实际情况来确立促进其语言发展的方向,因为不符合儿童语言发展特点和规律的教育目标,难以促进学前儿童语言的发展。依据学前儿童语言发展的特点和规律制定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目标,应该坚持以下两个原则。

(1) 儿童的发展是整体发展的过程,各个方面的发展都不是孤立存在的,而是相互影响、相互促进的整合性发展过程。因此在组织语言教育活动的过程中,除了要关注儿童语言能力本身的发展,还要考虑儿童其他方面的发展,提出的目标应该是综合性的,包括情感、认知和技能等方面的要求。

(2) 儿童的发展是具有年龄特点和个体差异性的,不同年龄段的儿童其认知结构与认知能力不一样,并且同一年龄段的儿童在发展水平、学习风格方面也有很大的不同。因此,教育工作者在确定语言教育目标时要考虑儿童的年龄特点和个体差异。《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指出,幼儿教育应尊重幼儿的人格和权利,尊重幼儿身心发展的规律和学习特点,以游戏为基本活动,保教并重,关注个别差异,促进每个幼儿富有个性的发展。在确立语言教育目标时,教师最基本的做法是清楚地了解本班儿童的具体语言发展特点,通过研究每一个儿童发展的特点,提出更富有个性的语言目标,科学地确立适应每个儿童发展的语言教育目标。

3. 学前儿童语言学科自身的特性

任何一门独立的学科之所以有别于其他学科,主要取决于它内在的本质的规定性,即该学科的本质属性,它不仅在理论上规定了该学科的研究对象、目的和任务,而且在实践中也规定了该学科的教学目标和评价标准的制定以及教学原则和方法的选择。语言作为一门学科及学前教育课程中的一个方面,有其独特的教育功能和逻辑结构,学前儿童语言学习也有其特殊性。所以,在制定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目标时必须充分考虑语言的学科性质。从早期语言教育的角度来看,语言既是儿童学习的对象,又是儿童学习其他内容的工具,儿童语言是在个体与环境的相互作用,尤其是在语言交流中获得和发展的。语言的本质是交际,通过语言交际来培养儿童的语言综合运用能力,则成为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根本目标。依据学前儿童语言教育学科的特点制定教育目标时应注意以下几个方面。

(1) 应明确针对学前儿童而言,语言知识的传授不是语言教育的根本目标,儿童语言运用能力的发展才是学前儿童教育的根本目标。

(2) 应注意语言教育目标的整体性,除了包括语言知识的学习、语言技能的训练,还应关注儿童情感态度、学习策略以及文化意识等方面的综合发展。

(3) 应在教育目标中充分体现语言学科的逻辑结构和学前儿童学习语言的循序渐进特征,把二者有机结合起来。

(二)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目标的层次结构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目标主要分为3个层次,即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总目标、年龄阶段目标和具体活动目标。

1.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总目标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总目标,又叫终期目标,是学前儿童语言教育任务要求的总和,是学前儿

童语言教育所期望的最终结果。它是学前教育总目标的一个组成部分，同时也是对学前儿童语言发展提出的任务要求，具有较强的特殊性和相对的独立性。正如儿童语言发展在全面发展中有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总目标在学前教育总目标中也具有独特且重要的地位。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总目标统领着语言教育活动探索的方向，有助于教师清晰地选择、合理地设计各种语言教育活动，形成基本活动方案；有助于教师在组织教育活动的过程中灵活调整活动计划、活动形式和活动方法，使教育活动朝着有效、有序、多元的方向发展，更好地满足幼儿的学习需求。因此，在设计语言教育活动中，教师要时刻将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总目标放在心中。

2.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年龄阶段目标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年龄阶段目标属于第二层次目标，是总目标在各年龄段的具体体现，也是对不同年龄儿童语言发展提出的具体要求。要使学前儿童达到语言学习的总目标，需要在实践中一步一步地将不同阶段的目标落实到不同年龄段儿童身上，这样才能够循序渐进地促进儿童的语言发展。尽管儿童语言发展表现出一定的共性和连续性，但将语言教育目标分解为不同的目标要求，对每一年龄阶段儿童逐步形成提高要求的具体目标，这是年龄阶段目标的一个特点。例如，同样是培养儿童口语表达能力，不同年龄段的儿童有不同的要求，体现了螺旋上升的规律。对 0~1.5 岁儿童的要求是能说出几个常见物品的名称；对 1.5~3 岁儿童的要求是能说出自己的姓名和年龄，能用简短的句子回答别人的问题；对 3~4 岁儿童的要求是能用简短的语言表达自己的请求和愿望，能在集体面前讲述自己感兴趣的事；对 4~5 岁儿童的要求是能用完整的句子较连贯地讲述自己的经历，会有表情地朗诵和复述，能用准确的语音大胆、清楚地说话；对 5~6 岁儿童的要求是能用适度的音高、音量和准确的语音说话，在适当的场合主动与人交谈，主动表达自己的意思，连贯讲述一件事或一幅图片，有表情地朗诵或表演等。不同年龄阶段幼儿语言发展特点不同，各年龄阶段的目标要求也不同。

为了便于针对不同年龄阶段的学前儿童进行相应语言教育，教师必须明确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年龄阶段目标。每一个年龄阶段目标都建立在上一阶段语言发展的基础上，同时又略高于这个年龄阶段儿童现有的语言发展水平，才可以促进儿童语言能力的真正发展。

3.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具体活动目标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具体活动目标属于第三层次目标，它是指在某一具体的教育活动中要达到的目标。应当说，具体活动目标是与语言教育的总目标、年龄阶段目标保持一致的，是总目标与年龄阶段目标的分解和具体化，语言教育正是通过每一个具体活动落实到儿童身上，因此，具体活动目标的积累便构成了年龄阶段目标乃至语言教育的总目标。每一次具体活动目标的实现，都向完成语言教育的年龄阶段目标和总目标迈进了一步，其中要注意避免 3 个层次目标的脱节问题。一般而言，总目标和年龄阶段目标由专门的机构制定，但具体活动目标需要教师自己策划设计。通过具体活动目标的积累，最终实现学前儿童的语言教育的总目标，具体活动目标要依据总目标和年龄阶段目标来制定，具体包括情感、认知、能力 3 个方面目标的制定。

具体活动目标有时是一次活动中要完成的任务，但也有可能是一组相近的活动或一个主题系列活动的目标，它们使具体的教育内容紧密地联系在一起。无论哪一种活动，都含有一定的要求并通过教师的活动计划和教育实践得以体现。当教师根据年龄阶段目标选定语言教育内容、确定语言教育活动时，教师还需要就本次具体教育活动设计语言教育活动目标，以指导有目的、有计划地组织实施整个活动过程，使每个儿童通过语言教育活动都能有所收获、有所发展。确定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具体活动目标，是语言教育活动设计中最重要的一步。它的恰当与否，将会对整个活动设计产

生决定性影响。

总之，落实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目标，是一个由高层次目标转化为多个低层次目标的过程，也是一个由抽象到具体的过程。在教育实践过程中，教师应该把握好各个层次教育目标的内涵及其相互关系。要根据各个层次目标选择相应的教育内容，确定恰当的教育方法，以防不同层次教育目标的脱节，更不能忽视教育目标而随意选择内容和方法。只有深入透彻地理解语言教育目标，才能使之落实到每一个儿童身上。

（三）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目标的分类结构

分类结构指教育目标的组合构成。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目标具有一定的结构性，采用不同的分类标准，有着不同表现形式的分类结构。从学前儿童语言学习的角度看，其教育目标包括倾听、表述、欣赏文学作品和早期阅读 4 个方面。

1. 倾听行为的培养

在学前儿童阶段，培养幼儿倾听行为是十分重要的。倾听是儿童感知和理解语言的行为表现。就儿童语言学习和发展而言，倾听是一种不可缺少的行为能力。只有懂得倾听、乐于倾听并善于倾听的人，才能真正理解语言的内容、形式及语言运用的方式，从而掌握语言交流的技巧。

学前期培养儿童的倾听能力是非常有必要的。大量研究发现，3~4 岁儿童神经系统发育不完善，听觉器官的听音、辨音能力较差，再加上发音器官的调节控制能力差，使得他们只能听懂一些简单句子，掌握一些常用词汇。4~5 岁儿童基本能听清楚全部语音，能听懂日常应用的句子和一段话的意思，掌握词汇的数量和种类迅速增加，语言连贯性也在增强。5~6 岁儿童能听懂更加复杂的句子，理解一段话的意思。学前儿童倾听行为的培养，重点应放在汉语语音、语调、语义内容的理解上。

通过教育，培养儿童具有以下几种倾听的技能：一是能有意识倾听，集中注意力的倾听；二是辨析性倾听，分辨不同内容的倾听；三是理解性倾听，掌握主要内容、连接上下文意思的倾听等。

2. 表述行为的培养

表述是以一定语言内容、语言形式及语言运用方式表达和交流个人观点的行为，是儿童语言学习和语言发展的主要表现之一。只有懂得表述的作用，愿意向别人表达自己的见解，并且具备表述能力的人，才能达到交流的目的。在学前儿童的语言活动中，表述的方式主要有个人独白、集体讲述、对话交谈等。

对学前儿童表述行为的培养，是语言教育目标的重要组成部分。学前阶段是儿童逐步掌握口头语言，并向书面语言过渡的时期。因此，学前儿童表述能力发展的重点在于学习正确恰当的口语表达方式，从语音、语法、语义、语用 4 个方面掌握母语的表达技巧，由简到繁、由短到长地提高表述能力。

3. 欣赏文学作品行为的培养

欣赏文学作品是感知、理解文学作品并尝试操作艺术语言方式的行为。学前儿童文学作品是由语言艺术构成的，带有口语的特点，却又不同于口语。儿童在学习文学作品的过程中可以增强口头语言和文字敏感性，较好地学习理解文学作品，初步感知不同类型文学作品的特点和构成。

欣赏文学作品行为对学前儿童书面语言的发展和其他方面的学习有特别意义，重点在于培养儿童综合的语言能力，增强儿童对语言核心操作行为的敏感性，如对语词排列的敏感性、对语词变化

形成优美动听效果的敏感性、对不同情景语言运用的敏感性等。

4. 早期阅读行为的培养

早期阅读行为是指学前儿童从口头语言向书面语言过渡的阅读准备和书写准备。其中包括儿童知道图书和文字的重要性,愿意阅读图书和辨认汉字,掌握一定的阅读和书写的准备技能等。早期阅读行为的培养主要在于激发儿童阅读的兴趣,养成良好的阅读习惯,掌握早期阅读的有关技能。

随着信息社会的快速发展,加强早期阅读已经成为学前儿童语言教育领域的热点话题。大量相关研究表明,在学前阶段对幼儿进行早期阅读教育是必要的,也是可行的。

(四)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目标的具体内容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目标的具体内容,是指对某一时期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目标的具体阐述。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目标的具体内容也可以从纵向的总目标、年龄阶段目标两个层次,横向的倾听、表述、欣赏文学作品和早期阅读4个方面进行相互交叉的具体的阐述。

1.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总目标的具体内容

(1) 倾听部分。懂得别人与自己说话时要注意倾听(认知目标)。喜欢听,并积极有礼貌地听别人对自己说话(情感、态度目标)。能集中注意力,有礼貌、安静地倾听;能听懂普通话,能分辨不同的声音和语调;能理解并执行别人的指令(能力与技能目标)。

(2) 表述部分。懂得用适当的音量说话,有积极的表述愿望(认知目标)。喜欢与他人交谈,在适宜的场合积极、主动、有礼貌地与人交谈(情感、态度目标)。会说普通话,发音清楚,语调准确,能运用恰当的语句和语调表述意见和回答问题;能用完整、连贯的语句讲述图片和事件(能力与技能目标)。

(3) 欣赏文学作品部分。懂得文学作品中运用的是规范而又成熟的语言;阅读和聆听文学作品能增长知识,明白事理,并能感受到语言艺术的美(认知目标)。乐意阅读和聆听文学作品,积极参与文学作品学习活动(情感、态度目标)。理解文学作品的内容,体会文学语言的美;初步了解文学常识;能用动作、语言、美术、音乐等不同表现方式,积极表达对文学作品的理解;学会编构故事、表演故事以及参加诗歌、散文的欣赏与仿编活动等(能力与技能目标)。

(4) 早期阅读部分。懂得口语与文字、图书的对应与转换关系(认知目标)。对图书和文字产生兴趣,喜欢认读常见的、简单的独体汉字(情感、态度目标)。掌握阅读图书的基本方法;能集中注意力阅读图书,倾听、理解图书内容;能学会制作图文并配以文字说明;了解汉字的书写风格,主动积极地认读常用字;能按规范笔顺书写自己的姓名和一些常见的独体汉字(能力与技能目标)。

2.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年龄阶段目标的具体内容

(1) 小班。倾听部分:乐意听老师和同伴讲话;能听懂普通话;听别人说话时能保持安静,不打断别人的讲话;能够理解简单的日常生活指令。表述部分:愿意学说普通话,喜欢与老师、同伴及成人交谈;知道在集体面前要大声发言,在个别交谈时音量要适当;会用简单的语言回答问题,表达自己的请求、愿望、感情与需要等,能讲述图片内容和自己感兴趣的事。欣赏文学作品部分:愿意欣赏并初步感受和理解不同体裁的儿童文学作品;能独立地念儿歌,讲述简短的句子;能仿编较简单的儿歌、散文和故事等。早期阅读部分:知道可以用一段话来讲述一幅图的含义;知道每个字发音不同,所代表的意思也不同;喜欢听成人讲述图书的内容,并尝试自己阅读图书;学习正确

的阅读方法，会按顺序翻阅图书，看出图书画面内容的主要变化。

(2) 中班。倾听部分：能有礼貌地、集中注意力地倾听他人说话；能区分普通话和方言的发音；能理解多重指令。表述部分：积极学说普通话，发音清楚，积极、有礼貌地参与交谈，不随便插话和打断别人的谈话；说话的音量和语速适当；能用完整句子较连贯地讲述个人经历以及图片内容；能大胆、清楚地表达自己的请求、愿望、情感和需要等。欣赏文学作品部分：初步了解儿童文学作品的不同体裁及其构成因素；在理解作品经验的基础上，会初步理解和归纳作品的主题与作者的思想感情脉络；会有表情地朗诵诗歌、散文和讲述故事等；能根据作品提供的线索进行想象和创造，编构作品内容，仿编诗歌和散文等。早期阅读部分：知道口头语言和文字的对应转换关系；能集中注意力倾听成人讲述图片中画面的文字说明，理解书面语言；能独立阅读图书，理解画面内容；对画面的文字感兴趣，主动学认常见的汉字。

(3) 大班。倾听部分：无论在集体场合还是个别交谈，均能认真、耐心地倾听他人的倾诉；能辨别普通话声调、语调和语气的不同变化；能理解并执行复杂的多重指令。表述部分：坚持说普通话，发音准确、清楚，能主动、热情、有礼貌地用正确的交流方式与人交谈；在不同的场合，会用恰当的音量、语速说话；能连贯地讲述某件事以及对图片和物品的认识；能主动、大胆地使用适当的词、句、语段来表达，乐于参加讨论和辩论，敢于发表不同意见。欣赏文学作品部分：理解幼儿文学作品的不同体裁及构成因素；在教师的帮助下，分析作品中的特殊表现手法，体验作品的思想感情脉络；有表情地朗读故事、童话、诗歌和散文。能独立创编或与同伴共同创编故事、诗歌和散文的完整内容或部分内容。早期阅读部分：理解画面内容，会对画面的内容通过恰当的扩句和缩句来合理表述；会保护和修补图书；会用绘画自制图书（可以让幼儿绘制画面，幼儿口述画面内容，教师或家长代笔记录画面的文字说明）；对学习阅读文字感兴趣，积极学认常见的汉字；初步认识汉字的间架结构和书写风格，会用正确笔顺书写自己的姓名以及常见的、简单的独体字。

任务三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方法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方法是教育工作者根据儿童语言发展的理论和规律，引导幼儿获得语言知识、技能而使用的方法。学前儿童语言教育常用的方法有示范法、练习法、游戏法、视听讲做结合法和表演法等。

一、示范法

(一) 示范法的含义

示范法是指教师为幼儿提供语言学习的范例，让幼儿在良好的语言环境中模仿学习的方法。示范可以由教师亲自进行，有时也可以采用录音进行，还可以让语言能力发展较好的儿童来进行示范。

(二) 运用示范法的要求

1. 教师言语示范要标准规范

教师正确的言语示范对儿童来说就是标准和样板。因此，教师在进行言语活动时，首先要发音

正确，用词恰当，响度适中，让儿童听得清。其次要使用简单易懂的句式，讲述生动形象，朗诵声情并茂，体态文明自然，表演传神逼真，书写规范优美，阅读方式恰当，为儿童创设良好的语言环境，为儿童模仿学习创造条件。

2. 教师言语示范要适时适量

教师进行示范的时机要恰当，针对幼儿难以理解的内容，要及时进行反复示范、重点示范，让幼儿有意识地模仿。对于纠正性示范则要酌情处理，如果幼儿在讲述过程中发错了音，不要急于打断幼儿进行示范，否则会打断幼儿的思路，影响讲述的流畅性和完整性。另外，由于幼儿注意力集中的时间短，记忆容量有限，因此教师的示范要适当。对于内容较多的部分，应根据情况分步示范、完整示范、重点示范。

3. 教师要灵活运用隐性示范

教师在进行示范时，可以明确提出让儿童模仿，运用显性的方式，这主要是针对一些难点和重点。对于一般的语言知识，教师可以采用隐性示范的方式。例如，在活动过程中，教师以参与者的身份与幼儿平等地进行活动，让儿童在不知不觉中得到暗示，进行模仿。当然，具体采用何种方式，取决于儿童语言发展的水平和特点以及教学活动的实际情况。

二、练习法

(一) 练习法的含义

练习法是指教师在语言活动中，有意识地让儿童多次使用同一个语言因素（如语音、词汇、句子等），或训练儿童某方面言语技能技巧的一种方法。主要以口头练习为主，强调语言运用能力的培养。通过练习，学前儿童可以加深理解语言教育中的有关内容，牢固掌握有关的语言知识，熟练运用语言技能。

(二) 运用练习法的要求

1. 明确练习的目标

练习的目标要明确，提出的要求应具体，便于儿童理解和掌握，提高练习的效率。

2. 练习进度要适当

练习的进度过快，易引起儿童对语言学习的反感，失去对语言学习和表达的兴趣。因此要循序渐进，不可操之过急。

3. 练习方式多样化

由于练习是不停地重复相同的内容，极易引起儿童的疲倦和厌烦，因此要采用多样化、富有趣味的方式进行练习。

4. 尽量在理解的基础上练习

如果儿童理解了所要练习的内容，就会提高练习效率，同时也会增强练习的兴趣和表达交流的成就感。因此，应避免机械地重复同一练习内容。

三、游戏法

（一）游戏法的含义

游戏法是指教师运用有规则的游戏，训练儿童正确发音，丰富儿童词汇和学习句式的一种方法。

（二）运用游戏法的要求

1. 明确游戏目的，精心选择内容

教师设计游戏活动时，应明确游戏的目的是练习发音还是练习词汇的运用，然后根据目的确定游戏的内容。

2. 备足游戏材料，创设游戏情境

为了使儿童更好地体验游戏的快乐，应准备充足的游戏材料，如字卡、图片等。还可以根据游戏的名称和玩法创设游戏情境，如玩“小小图片店”的名词游戏时要挂一个图片店的招牌。

3. 精心设计游戏，增加趣味性

既然是游戏，就应该让儿童觉得好玩，对游戏的名称、玩法和规则等均应精心设计，吸引儿童，让儿童在真正感受游戏的趣味、体验游戏的快乐的同时，不知不觉得到语言的训练。

四、视听讲做结合法

（一）视听讲做结合法的含义

所谓“视”，是指教师给儿童提供直观具体的材料，让儿童充分地观察，帮助儿童理解语言，获得对语言材料的感知；所谓“听”，是指教师用语言对学习对象进行描述、示范和启发，引导和组织儿童进行讨论，让儿童通过声音去感知和领会语言；所谓“讲”，是指儿童在感知理解的基础上，充分地表述个人的认识；所谓“做”，是指教师给儿童提供一定的想象空间，通过让儿童参与或独立地操作与所学语言知识有关物体的活动，进一步加深对语言的理解，使语言表达更具创造性。

（二）运用视听讲做结合法的要求

（1）教师所提供的语言教育辅助材料，应该是儿童在日常生活中接触过的、较熟悉的或符合儿童认知特点的材料。

（2）教会儿童观察被讲述对象的方法，给儿童留有一定的观察时间和空间。

（3）教师的提问要有顺序性、启发性，帮助儿童构思与表述。

（4）根据儿童的实际语言水平，提出不同的表述要求，要求儿童在动手、动脑、动口的学习中获得语言经验。

五、表演法

（一）表演法的含义

表演法是指在教师的指导下，学前儿童扮演文学作品中的角色，根据作品情节的发展，通过对话、动作、表情等再现文学作品，以提高儿童口语表现力的一种方法。

（二）运用表演法的要求

- （1）表演法必须在儿童理解诗歌、散文、绕口令等作品内容并能熟练朗读的基础上运用。
- （2）鼓励儿童在故事表演中创新内容和增加情节与对话，大胆发展故事情节，恰当地进行动作设计和人物的心理刻画，让他们真正体验到表演的快乐。
- （3）认真布置表演场景，准备表演道具，让儿童以最快的速度进入角色并喜欢表演。
- （4）努力为全体儿童提供参与表演的机会，提高每个儿童学习语言的兴趣，为更多儿童提供表现自我的空间。

上述方法是学前儿童语言教育活动中比较常用的方法，教师在实际教学中，需要根据客观条件，结合儿童语言发展水平和语言学习的特点，依据活动目标和内容，灵活运用各种方法，有的放矢地进行语言教育。

任务四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意义

作为学前教育的一个重要领域，我国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基本任务主要有：提供普通话的语言环境，培养学前儿童正确说普通话；创造一个自由、宽松的语言交往环境，培养学前儿童语言交往的习惯，提高学前儿童语言交往的能力；发展学前儿童的语言理解能力和表达能力；积极引导并提高学前儿童倾听和欣赏儿童文学作品的能力；激发学前儿童对阅读与书写的兴趣，培养学前儿童阅读与书写的习惯和能力，为学前儿童入学后的继续学习做好充分的准备。从一般意义而言，完成了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基本任务就是更好地解释了语言教育“有什么价值”和“怎样实现它的价值”的问题。

一、探讨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作用

探讨学前儿童语言教育，不仅可以促进学前儿童语言和行为的社会化进程，而且有利于学前儿童学习能力和认知能力的发展，提高学前儿童对语言的兴趣。

（一）促进学前儿童语言和行为的社会化进程

语言教育的基本任务在于促进学前儿童语言能力的发展，所以其首要任务是使学前儿童发音清晰，词汇丰富，口语表达完善，语言交往技能得到提高。

在学前儿童语言教育中，学前儿童不断积累新的语音和词汇，不断吸收新的句式和表达方法，然后逐渐把他人的语言转化为自己的语言，用来表达自己的思想和情感，对他人的行为产生影响并完成各种交往需求。

学前儿童获得语言能力后,就能用语言与周围人进行交流。这种交流有助于学前儿童克服以自我为中心的言行,使他们能够主动地适应他人的行为,并在此基础上逐渐获得语言自我调节能力,使自己的情感、态度、习惯、行为等与社会规范逐渐接近并相吻合。首先成人用语言对学前儿童进行他律,然后学前儿童就可以用语言进行自律,形成一定的、较稳固的行为习惯。学前儿童语言和行为的社会化发展,使学前儿童社会交往的精神需要得到一定的满足。

(二) 促进学前儿童学习能力和认知能力的发展

语言具有高度的概括性,语义内容也相当丰富。学前儿童对语言的加工与其他认知加工有许多相似之处,又不等同于其他的认知加工。语音需要理解,语法规则需要抽象和概括,语言则通过语词、概念向学前儿童传递间接经验,有助于扩大学前儿童的眼界,提高其思维和想象能力,也有助于学前儿童学习能力的发展。

在语言输出的加工中,学前儿童要把话语表达得正确、清楚、完整和连贯,也需要有感知、记忆、思维、想象过程的积极参与。随着学前儿童语言水平的提高,语言和认知能力的结合也渐趋密切。我国心理学家朱智贤教授认为,学前儿童语言连贯性的发展是学前儿童语言能力和逻辑思维能力发展的重要环节。由此可知,学前儿童早期语言能力的发展是他们认知能力发展的重要标志。

(三) 促进学前儿童语言兴趣的提高

随着语言的不断丰富和语言交往技能的不断提高,学前儿童学习和运用语言的兴趣也越来越大。听和说的兴趣、自信和主动学习都有赖于语言听说能力的提高,而学前儿童一旦产生学习语言的兴趣,就会主动寻找学习语言的机会,学习更多的语言符号,尝试更新的语言技巧,语言的潜能就能得到充分发挥。这种兴趣不仅对学前儿童当前的语言学习活动有积极影响,而且会影响他们入学乃至成年后学习和运用语言的兴趣。

二、揭示学前儿童语言发展与教育的规律

充分描述学前儿童语言的发展过程是学前儿童语言教育学科研究的基础,但不是目的。学前儿童语言教育学科研究的重要目的之一是揭示规律,而只有在描述的基础上总结出规律,研究才具有科学的意义。

如果说学前儿童语言的发展过程是自然意义上“是什么”的问题,那么,揭示学前儿童语言的发展规律才是科学意义上“是什么”的问题。

当前学术界已经揭示了一些学前儿童语言发展与教育的规律,图 1-1 所示为部分学前儿童语言发展教育规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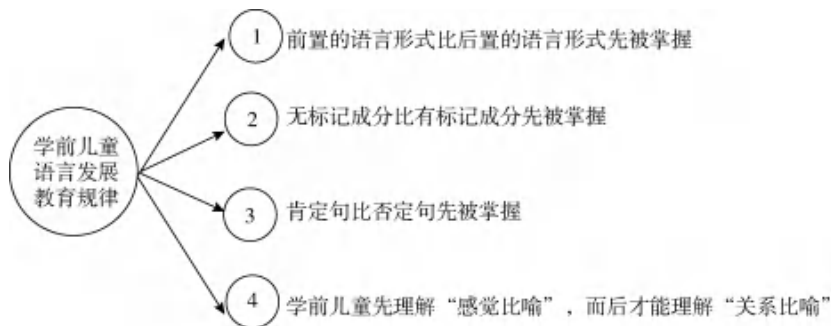


图 1-1 部分学前儿童语言发展教育规律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主要针对图 1-1 所示的语言发展教育规律开展教育与训练。许多教育工作者在实际教学中也摸索出丰富的经验，揭示了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一般规律，而且在实际应用中也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但是，这些探索所揭示的规律具有一定的局限性，而且许多规律是在有限材料的基础上概括出来的，是否具有普遍性还有待于事实的检验。

三、解释学前儿童语言发展的过程及各种现象

从某种意义来说，科学的力量在于解释，解释是科学研究较高层次的追求。学前儿童掌握母语的过程可以分为以下 5 个阶段。

（一）出生后半年至 1 岁为喃语阶段

在这一阶段中，婴儿能不由自主地发出各种声音，但还不能确定这些声音表示什么意思，这就是人们通常所说的咿呀学语阶段。这时的婴儿能理解成人的一些面部表情和语调，如果成人板着脸对他大声呵斥，他就会号啕大哭。这时的婴儿已能对成人的某些手势和简单的指令做出相应的反应，如当成人说“笑一笑”“谢谢”“欢迎欢迎”等，他就会做出相应的动作。

（二）1 岁左右开始说话，进入单词句阶段

幼儿开始说话的时间有早有迟，早的为 10 个月左右，晚的要到 1 岁半左右，最迟的是 2 岁前后；一般而言，女孩开始说话的时间要早于男孩。单词句阶段通常持续半年时间。在这个阶段，幼儿说出的句子由一个单词构成，随语境的不同可以表示多种意义。例如，“妈妈”在幼儿的语言中可以表示“妈妈，到这儿来”“我要妈妈”“妈妈抱抱我”“妈妈，我要小便”等含义，也可能是“妈妈，我肚子饿了，我要吃饭”的意思。

（三）大约在 1 岁半进入双词句阶段

组成双词句的词可以分成两类：一类是轴心词，它们的数量少，使用频率低；另一类是开放词，它们的数量多，使用频率高。有的句子由“轴心词+开放词”构成，如要糖、爸爸好；有的句子由“开放词+开放词”构成，如走街上。

（四）大约在 2 岁半进入实词句阶段

实词句是只用实词不用虚词组成的句子，字数可以超过两个。例如，“妈妈班班”等，这种句子和成人发电报用词相仿，故称为“电报句”。在这个阶段，幼儿开始掌握语言的语法系统，但往往出现过度概括现象。例如，幼儿和母亲一起在超市购物，他会拉着妈妈的手说“妈妈买，妈妈买”，至于买什么谁也搞不清楚。

（五）大约在 5 岁进入成人句阶段

这时幼儿习得语言的过程已基本完成，虽然他们掌握的词汇数量有限，但基本的语法结构已经掌握，已经能够分辨正确的表达方法和错误的表达方法，能区别语句的同义关系和歧义关系。这时，幼儿对语言的运用已不限于表示眼前的事物。他们已经能够谈论以前发生的事情，也能谈论他们计划要做的一些事情，甚至谈论一些实际上并不存在的事情。

幼儿似乎并不费力便能习得十分复杂的语言系统，这让心理学家感到十分惊奇并表现出极大的兴趣。为了解释这种现象，他们提出了各种理论，如古典行为主义者的“模仿理论”，乔姆斯基的“语言习得机制”，勒纳伯格的“自然成熟说”和“关键期假说”等。

这些解释有些已经被证明有严重的缺陷，有些只是目前还无法证明的假说。这些心理学家有关学前儿童语言发展的观点往往是一些推论，带有一定的片面性。

任务五 学前儿童语言发展

虽然儿童掌握语言的速度各不相同，但儿童的语言发展受生理机制成熟和认知能力发展的制约，有其固有的发展顺序和阶段。因此，了解学前儿童语言发展的过程及其特点，是开展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基本依据，对学前儿童语言的发展有重要意义。下面分别从语音、词汇、语法3方面介绍学前儿童语言发展的特点。

一、学前儿童语音的发展

语音是口头语言的物质载体，是人类发音器官发出的表达一定语言意义的声音。学前期是语音发展的关键期，这一时期，儿童基本能掌握本民族的全部语音，并能有意识地辨别发音是否正确，模仿正确发音，纠正错误发音。

（一）儿童发音水平随着年龄增长逐步提高

1. 非自控音阶段（出生～20天）

发音器官为语音的发生做好最基本的物质准备。这一阶段新生儿的发音以哭声为主，也有一些咳嗽声和吃奶时的发音，这些声音绝大多数都是新生儿不能自己控制的，因此，可以称为“非自控音”。

2. 咕咕出声阶段（21天～5个月）

声音听辨能力有较大发展，有大量的“玩弄”声音的现象，有了最初的语音模仿和“对话”意识。

3. 牙牙学语阶段（6个月～12个月）

连续发音的节奏感加强，发音的形式变得丰富多彩，出现许多类似语言的语调。这一阶段的显著特征是婴儿模仿发音的能力大大提高。

4. 学话阶段（13个月～18个月）

连续音节和类似词的音节增多，能说出一些单词，无意义的音节减少，这是一个由无意义音节发展到词音的过渡阶段。

5. 积极言语发展阶段（19个月～5岁）

开始由单词句、双词句向完整句发展，集中的无意义的发音现象消失，发音和发出的词和句子整合在一起。但由于发音器官未成熟，会出现许多语音“错误”。

（二）儿童声母发音比韵母发音错误多

学前儿童容易出现发音错误的声母主要集中在 z、c、s、zh、ch、sh、r、n、l 等辅音上，其中，z、c、s 容易和 zh、ch、sh 混淆，对 zh、ch、sh（舌尖后擦音）和 r（舌尖后浊擦音）的发音感到困难。研究者认为，学前儿童发辅音容易出错主要是因为辅音要靠唇、齿、舌等运动的细微变化，而学前儿童生理上不够成熟，还不能灵活地支配发音器官。由于学前儿童之间存在个体差异性，因此，针对学前儿童出现的发音错误，只要不是发音器官和听觉器官功能异常，成人都要根据学前儿童语音发展的特点进行适当的指导，既不能忽视也不能操之过急。

（三）儿童语音发展受到方言的干扰与影响

有学者对我国 10 个省市 3~6 岁儿童进行研究调查，结果显示，儿童跟读成人发音的正确率高于儿童独自发音时的正确率，这说明儿童虽然具备了正确发音的能力，但是当地的语言习惯对儿童的正确发音产生了很大的干扰。同时，有研究发现，就算儿童成长在方言较重的语言环境中，只要父母双方或一方讲普通话，并且重视儿童的正确发音，其子女就显示出不同于当地儿童语音的特点，能讲标准的普通话，甚至可以抵消方言对自身发音的影响。

二、学前儿童词汇的发展

词汇即词的总汇。学前期是儿童词汇发展最迅速的时期，词汇量的增加也是儿童语言发展的一个重要标志。儿童词汇的发展主要表现在词汇量、词类和词义的变化等方面。

（一）词汇量不断增加

3~6 岁是人一生词汇量增加最快的时期。一般来说，3 岁幼儿词汇量为 800~1 100 个，4 岁为 1 600~2 000 个，5 岁时增至 2 200~3 000 个，6 岁时词汇数量可达 3 000~4 000 个。随着词汇量的迅速增加，儿童在入学前已经掌握基本的口语词汇，足以保证能和别人交流。同时，由于词汇的掌握很大程度上直接取决于儿童生活的语言环境，因此，儿童词汇量的掌握具有较大的个体差异。

（二）词类范围不断扩大

随着年龄的增长，学前儿童生活的范围逐渐扩大，掌握的词类范围也不断扩大。学前儿童掌握的词类已比较齐全，主要是意义比较具体的实词，其中名词最多，其次是动词，再次是形容词，最后是副词。学前儿童也逐渐掌握了意义比较抽象的虚词，如连词、介词、助词等，但总量很小。

（三）对词义的理解不断确切和深化

学前儿童对词义的理解比较笼统且具体。如一个 1 岁左右的婴儿把圆形物称为“球”，见到苹果、橘子等圆形物都叫“球”，常常用一个词表示多种对象，对词义的理解比较笼统，同时又是非非常具体的，上述婴儿所理解的“球”，只是指圆形物体，这只是该词的某一具体含义，尚未掌握词的全部含义。但是，随着年龄的增长，生活经验的丰富，学前儿童逐渐向掌握词汇的全面语义发展，由词的单义向多义发展，由词的具体含义向抽象含义发展。

三、学前儿童语法的发展

语法是由一系列语法单位和有限的语法规则构成，是语言最为抽象的基础性系统，是语言的民族特点和一个人的语言能力最为基本的表现。所谓掌握了一种语言，在很大程度上是指掌握了一种语言的语法系统。由于所学语言的差异和学习语言的主客观条件不同，学前儿童语法系统的发展表现出一定程度的差异，但是有一个基本相同的发展过程和特点。

（一）从简单句发展到复合句

简单句是指句法结构完整的单句。2岁以后，简单句逐渐增加。学前儿童使用的简单句类型主要有：主谓结构，如“宝宝吃饭”；谓宾结构，如“洗澡澡”“坐车车”；主谓宾结构，如“宝宝吃饭”。学前期虽也出现了一些复合句，但简单句仍占大多数。已有研究表明，2岁时复合句只占有句子的3.8%，简单句占96.5%。由表1-1可知，学前期的简单句仍占大多数，随着年龄的增长，复合句所占的比例逐渐增加，直到学前晚期，仍然在20%以下。

表 1-1 学前儿童简单句和复合句的比例

年龄/岁	简单句/%	复合句/%
3	96.2	3.8
4	88.5	11.5
5	87.6	12.4
6	80.9	19.1

（二）从陈述句发展到多种形式的句子

陈述句是儿童最初掌握的句型，整个学前期，简单的陈述句仍然是最基本的句型。随着年龄的增长，儿童逐渐学会其他形式的句子，学前儿童常用的其他句型主要有疑问句、祈使句和感叹句等，如“为什么要睡觉？”“这花好美啊！”

（三）从无修饰句发展到修饰句

儿童最初表达的句子是没有修饰语的，如“宝宝睡觉”“车走了”。随着年龄的增长，一些修饰语开始出现。有研究表明，2岁儿童已经开始说出一些简单的修饰语，如“两个娃娃玩游戏”，但仅占20%；3~3.5岁是复杂修饰语句的数量增长最快的时期；4岁，有修饰的语句开始占优势。

知识链接

学前儿童语言发展的影响因素

语言的发展是一个非常复杂的过程，其影响因素众多。影响学前儿童语言发展的因素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1. 生理因素

这里的生理因素主要包括3方面，一是整套发音系统，如口腔、声带、气管和肺等；二

是大脑神经系统；三是感知觉系统，如视觉、听觉、味觉、嗅觉和触觉等。比如，视觉或听觉有障碍的儿童，学习语言会比正常儿童困难，这说明感知觉系统对儿童语言发展有重要影响。当然，生理因素只是为儿童语言发展提供了一种可能性和规定性，先天的这种潜在可能性和规定性，要在后天实现，自然要受到后天因素的制约和影响。

2. 心理因素

在诸多影响儿童语言发展的心理因素中，最重要的是儿童的认知能力。语言能力无论是印入性的（如听和阅读）还是表达性的（如说和写），都建立在对语言内容理解的基础上。也就是说，语言能力和认知能力有密切关系，语言能力是受一般认知能力制约但又有自己特殊性的认知能力。例如，如果儿童对语言中所描述的事物全无概念，又不理解词义，当他人说出一些物体的名称或描述形状时，他便会感到茫然，难以理解其内容。同样，他也不能用语言或文字去描述这些事物。因此，儿童如果缺乏认知能力和概念知识，当他听到别人说话时，便很可能产生理解错误，或者表达障碍。

此外，儿童的其他心理因素也影响其语言的发展，如个性品质。一般来说，性格外向、喜欢与人交往的儿童，其语言发展的速度较快。也有研究指出，女孩比男孩更乐于与成人交往，她们在做一件事情之前，往往要向成人请示。女孩和男孩这种心理差异及其带来的行为上的差异，是导致女孩语言发展快于男孩的原因之一。

3. 环境因素

除生理因素、心理因素外，儿童语言的发展还依赖于其生活的社会环境。社会环境因素很多，其中较为重要的是儿童周围的语言环境、儿童的生活体验和成人对待儿童的态度。后天的语言环境和成人有目的、有意识的教育，对于儿童语言的发展有着重要的作用。

学以致用

1. 语言的本质是什么？
2.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研究对象和含义各是什么？
3. 对于学前儿童来说，语言教育的重要性主要体现在哪些方面？
4. 简述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目标的层次结构和分类结构。



项目概述

关于儿童语言学习的研究是一个古老的话题，各个理论流派都有关于儿童语言获得的不同的见解。了解关于儿童语言获得的相关理论，并在此基础上掌握儿童语言学习的特点与主要途径，对学前儿童语言教育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可以说，掌握儿童语言学习的特点与途径，是开展语言教育活动的前提。此外，要对儿童进行科学的语言教育，还必须先树立正确的儿童语言教育观。通过本项目的学习，可以对上述内容有较为清晰的了解和把握。

学习目标

- ◆了解各个理论流派关于儿童语言获得的基本看法；
- ◆理解现阶段对学前儿童语言教育颇具影响力的教育观；
- ◆掌握儿童语言学习的特点和途径，灵活地选择和运用各种方法，为儿童创造学习语言的环境；
- ◆树立正确的儿童语言教育观。

任务一 学前儿童语言获得的理论流派

人类语言具有复杂的内部结构，儿童却能在短短几年内习得任何一种，甚至两种或两种以上的语言。这究竟是如何做到的呢？是什么原因推动了儿童的语言发展，儿童掌握语言是单纯的语言能力发展的结果，还是与个体的一般认知能力的发展有关；语言能力是儿童先天具有的，还是后天习得的；在语言获得过程中，儿童是主动的创造者，还是被动的接受者，这是长期以来吸引众多心理学家和语言学家热烈讨论的课题。探寻儿童的语言获得途径，多年来一直是摆在世界各国心理学家和语言学家面前的难题，由于学者们对这些问题所做的解释不同，因此形成了各种关于语言获得的

观点和理论。这些观点和理论大致可分为先天决定论、后天环境论、相互作用论等几种流派，同时，每一流派中又有各种不同的主张。

一、先天决定论

先天决定论强调人的先天语言能力，强调遗传因素对儿童语言发展的决定性作用，认为儿童获得语言是先天禀赋在起作用，忽视乃至否定后天环境因素的影响。其中较有影响的理论有自然成熟说和先天语言能力说。

（一）自然成熟说

自然成熟说是由美国心理学家勒纳伯格提出的。他以生物学和神经生理学为理论基础，提出了如下核心观点。

1. 语言是个体的先天行为

1967年，勒纳伯格发表了《语言的生物学基础》一书。在该书中，他提出人类的行为分为先天行为和后天行为，并总结出了判断先天行为的6条标准：第一，这种行为在需要之前就出现了；第二，它的出现不是由主观因素决定的；第三，它的出现不是靠外部原因激发的；第四，获得这种行为往往有个“关键期”；第五，直接教授和反复训练对这种行为的获得影响甚小；第六，它的发展具有阶段性，通常与年龄和其他方面有关。根据这6条标准，勒纳伯格判定语言属于个体的先天行为。

2. 语言是人类大脑机能成熟的产物

生物的遗传素质是人类获得语言的决定因素。人类大脑具有其他动物所没有的专管语言的区域，所以语言为人类所独有。语言是人类大脑机能成熟的产物，当大脑机能成熟达到一定水平时，只要受到适当的外在条件的刺激，就可激活、诱发出潜在的语言能力，使语言能力显露出来。儿童语言的发展是受发音器官和大脑等神经机制制约的自然成熟的过程，不同民族儿童的生理发展是相似的，所以其语言的发展过程和速度也是相似的，儿童生理的发展是由遗传因素决定的，语言获得是由先天遗传因素决定的。

3. 语言发展有关键期

大脑功能成熟有关键期，语言作为大脑功能成熟的产物，它的获得必然有关键期。勒纳伯格根据对获得性失语症病例的研究，提出语言获得的关键期约从2岁开始，到11~12岁为止，过了关键期，即使给予训练，也难以获得语言。他还指出，在个体发育的最初阶段，大脑右半球支配语言能力，以后才逐渐转移到由左半球支配，即大脑的侧化。如果在大脑侧化前，大脑左半球受损，语言能力将继续留在右半球而不受影响。如果大脑侧化完成后，左半球受损，将会造成严重的语言障碍，语言能力可能终生丧失。

自然成熟说的某些观点，如提出大脑中存在语言中枢、语言获得有关键期等，得到一些相关学科研究的证实，有一定的科学性。但是它否定环境和语言交往在语言发展中的重要作用，将先天禀赋和自然成熟的作用提高到不适当的程度，这是有缺陷的。

（二）先天语言能力说

先天语言能力说又称“转换生成语法说”，是由美国语言学家乔姆斯基提出的。乔姆斯基注意